

证券代码：833374

证券简称：东方股份

主办券商：华龙证券

浙江衢州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东方集团行政办公大楼 8 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5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王萍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国务院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问题的决定》和其他有关新三板挂牌公司治理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告，公司监事会编制了《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要求，结合公司运营实际，对公司 2024 年年报及年报摘要情况进行编制汇报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浙江衢州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2）、《浙江衢州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《浙江衢州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》（天平审[2025]0598 号）。现将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向监事会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天平审[2025]0598 号《审计报告》，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

248,333,272.01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0,842,788.16 元。公司拟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1.7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送税前现金 35,700,000 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入以后年度分配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浙江衢州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，对公司的财务运营结果进行总结，并形成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2025 年公司将深入实施公司发展战略，继续提升市场份额，进一步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，现编制了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续聘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年来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允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，董事会同意续聘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浙江衢州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及业务发展需要，对 2025 年度关联交易进行预计。

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浙江衢州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监事郑晓梅、李琦回避该表决事项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监事不足半数以上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公司驻会监事 2024 年薪酬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发展和工作实际，拟确定监事会主席王萍、职工监事李琦 2024 年薪酬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监事王萍、李琦回避该表决事项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监事不足半数以上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衢州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衢州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年4月28日